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9月15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9月18日14:00，会议在公司阿尔卑斯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其中通过通讯表决参加会议的是董事高伟先生、董嘉鹏先生，独立董事高子程先生、王玥先生及李东红先生。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芯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收购北京芯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2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高伟弃权理由：鉴于项目前期是本人推荐，为避免影响其他董事对本项目判断，故投弃权票；独立董事王玥弃权理由：对未来收益的可实现性无法准确判断，故投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21 日